

榆林供电局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建设单位：榆林供电局

编制单位：西安志诚辐射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固体废物)

项目名称：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 榆林供电局



编制单位：西安志诚辐射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〇年七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92712050108

名称: 西安志诚辐射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路保利中达广场 1211 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社会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西安志诚辐射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92712050108

发证日期: 2019 年 05 月 07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05 月 06 日

发证机关: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代章)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备案章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榆林供电局

法人代表：魏宇存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上郡北路 10 号

邮编：719000

编制单位：西安志诚辐射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周明明

技术负责人：张春芳

项目负责人：翟超超

编制人员：翟超超 陈婧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路保利中达广场 1211 室

邮编：710018

电话：029-86180196

E-mail: xazcfs@163.com

<http://www.xazcfs.com>

表 1 工程总体情况

项目名称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	榆林供电局				
法人代表	魏宇存	联系人		贾玉涛	
联系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上郡北路 10 号				
联系电话	15529999924	传真	0912-6092173	邮政编码	719000
建设地点	110kV 变电站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四十里铺镇柳流园区内 110kV 输电线路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辖区内				
工程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		电力供应（D4220）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榆林市电力设计院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	文号	榆政环批复〔2017〕111 号	时间	2017.6.22
工程核准部门	/	文号	/	时间	/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榆林市电力设计院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榆林市电力建设总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西安志诚辐射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6920.72	环保投资（万元）	2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33%
实际总投资（万元）	6626.34	环保投资（万元）	22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33%
环评主体工程规模	变电站：新建 110kV 变电站一座，主变容量为 1×31.5MVA，110kV 进出线 3 回，35kV 出线 1 回，10kV 出线 6 回，占地面积 4216m ² （0.4216hm ² ）。 输电线路：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线路，单回架空线路约 34km；四十里铺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线路，双回架空线路约 2×11km。			工程开工日期	2017.9
实际主体工程规模	变电站：新建 110kV 变电站一座，主变容量为 1×31.5MVA，110kV 进出线 3 回，35kV 出线 1 回，10kV 出线 6 回，占地面积 4216m ² （0.4216hm ² ）。 输电线路：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线路，单回架空线路约 32.915km；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线路，双回架空线路约 2×11km。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8

表 2 调查（监测）范围、因子、敏感目标、重点

2.1 调查范围

2016 年 11 月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6 月 22 日榆林市环境保护局以榆政环批复（2017）111 号文件对该报告表予以了批复。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内容分为三部分，分别是：(1) 暖泉 110kV 变电站；(2) 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3) 暖泉 110kV 变电站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

本次验收调查针对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包含暖泉 110kV 变电站、暖泉 110kV 变电站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原环评阶段四十里铺变电站于建成后更名为暖泉变电站。结合相关技术导则要求，根据《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境的实际影响确定本次固体废物调查范围为：施工期工程弃渣、生活垃圾处置情况；运营期生活垃圾、废旧电池以及事故废油等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2.2 环境监测因子

固体废物：施工期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运营期生活垃圾、废旧电池以及事故废油等。

2.3 环境敏感目标

经过现场调查，变电站及输电线路调查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调查工程属于输变电工程，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电磁环境影响调查范围内，重点保护区域内的住宅、学校、医院、办公楼、工厂等有公众居住、工作或学习的建筑物；声环境调查范围内，同样为重点保护该区域内的公众。

根据现场踏勘，确定本工程暖泉 110kV 变电站电磁环境、声环境调查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线路电磁环境、声环境调查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续表 2 调查（监测）范围、因子、敏感目标、重点

2-1，与项目位置关系见图 2-1~2-4。

表 2-1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性质	方位	水平距离 (m)	保护要求
电磁环境和声环境	鲍王家沟村王吉福家 (10#~11#塔基)	生活停留	跨越	0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
	鲍王家沟村王国利家 (10#~11#塔基)	生活停留	WN	2	
	鲍王家沟村居民家 (11#~12#塔基)	生活停留	跨越	0	
	鲍王家沟村 91#居民家 (12#~13#塔基)	生活停留	跨越	0	
	鲍王家沟村居民家 (12#~13#塔基)	生活停留	跨越	0	

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以下简称名苗线）电磁环境、声环境调查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2，与项目位置关系见图 2-5~2-6。

表 2-2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性质	方位	水平距离 (m)	保护要求
电磁环境和声环境	前湾村居民 (24#~25#塔基)	生活停留	EN	23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
	纸房沟村马社家 (16#~17#塔基)	生活停留	EN	25	
	赵家屯村王勤兵家 (12#~13#塔基)	生活停留	S	29	

续表 2 调查（监测）范围、因子、敏感目标、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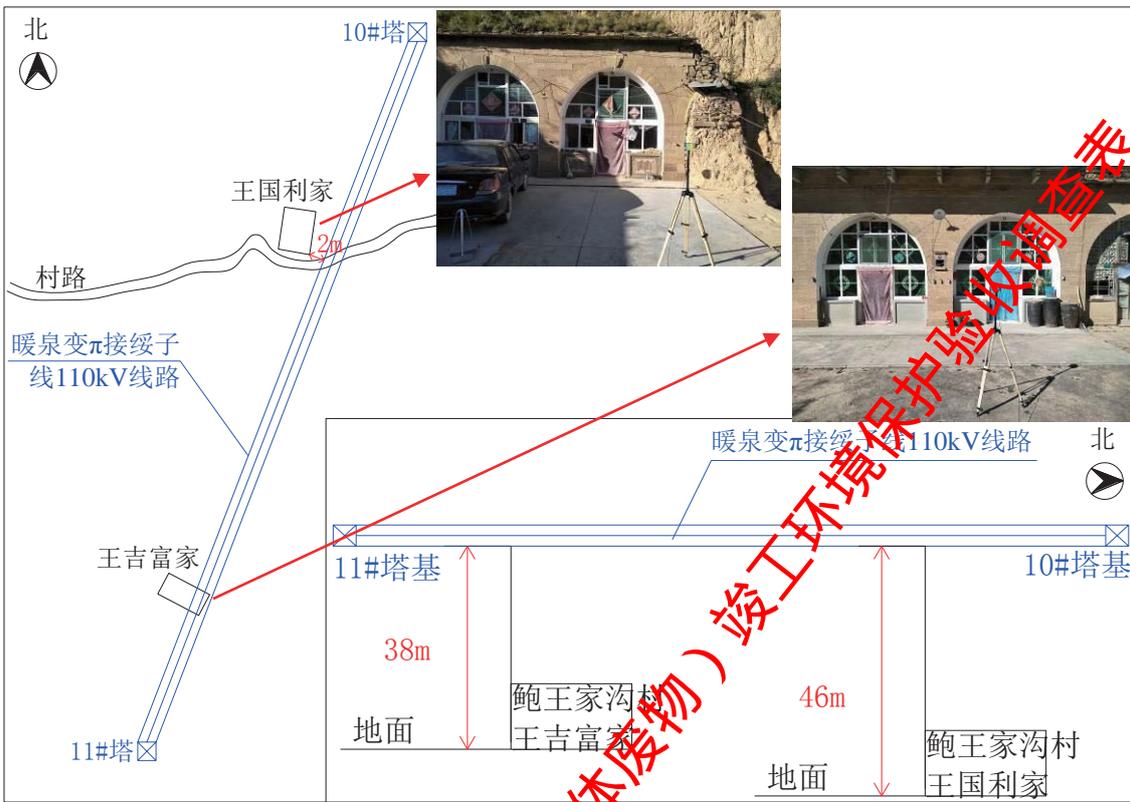


图 2-1 保护目标（王吉福家和王国利家）与项目位置关系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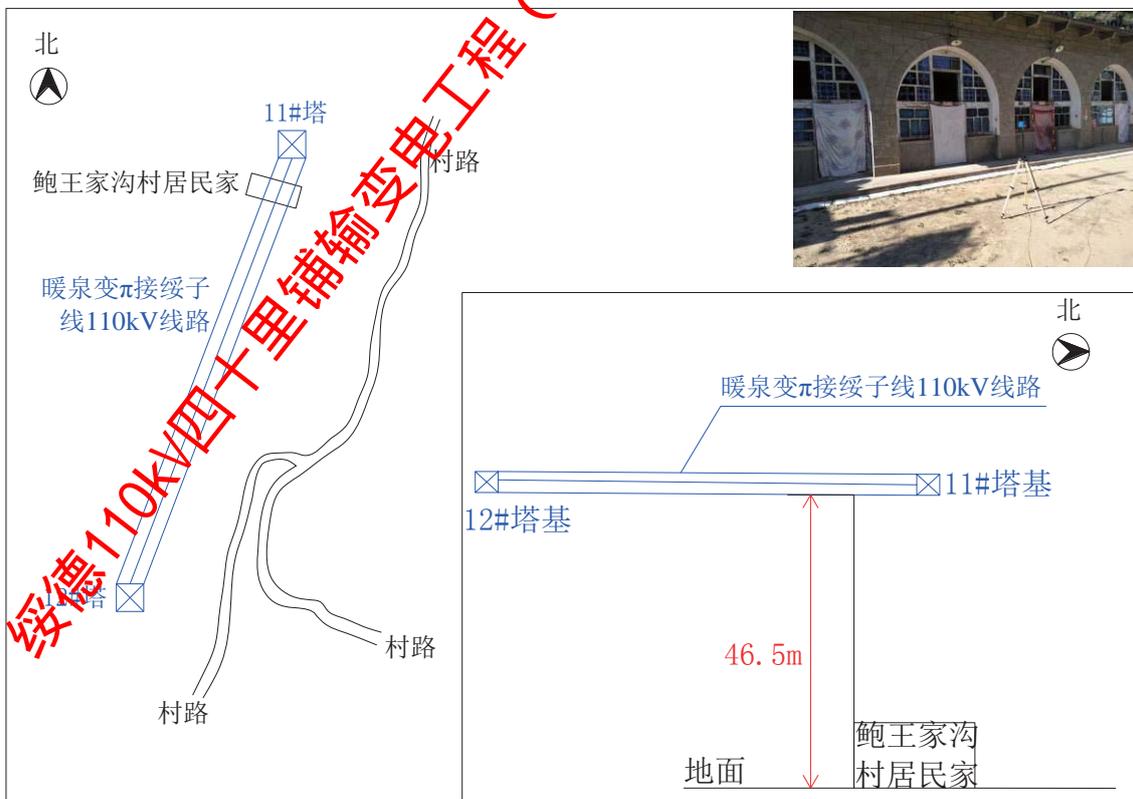


图 2-2 保护目标（鲍王家沟村居民家 11#~12#塔之间）与项目位置关系示意图

续表 2 调查（监测）范围、因子、敏感目标、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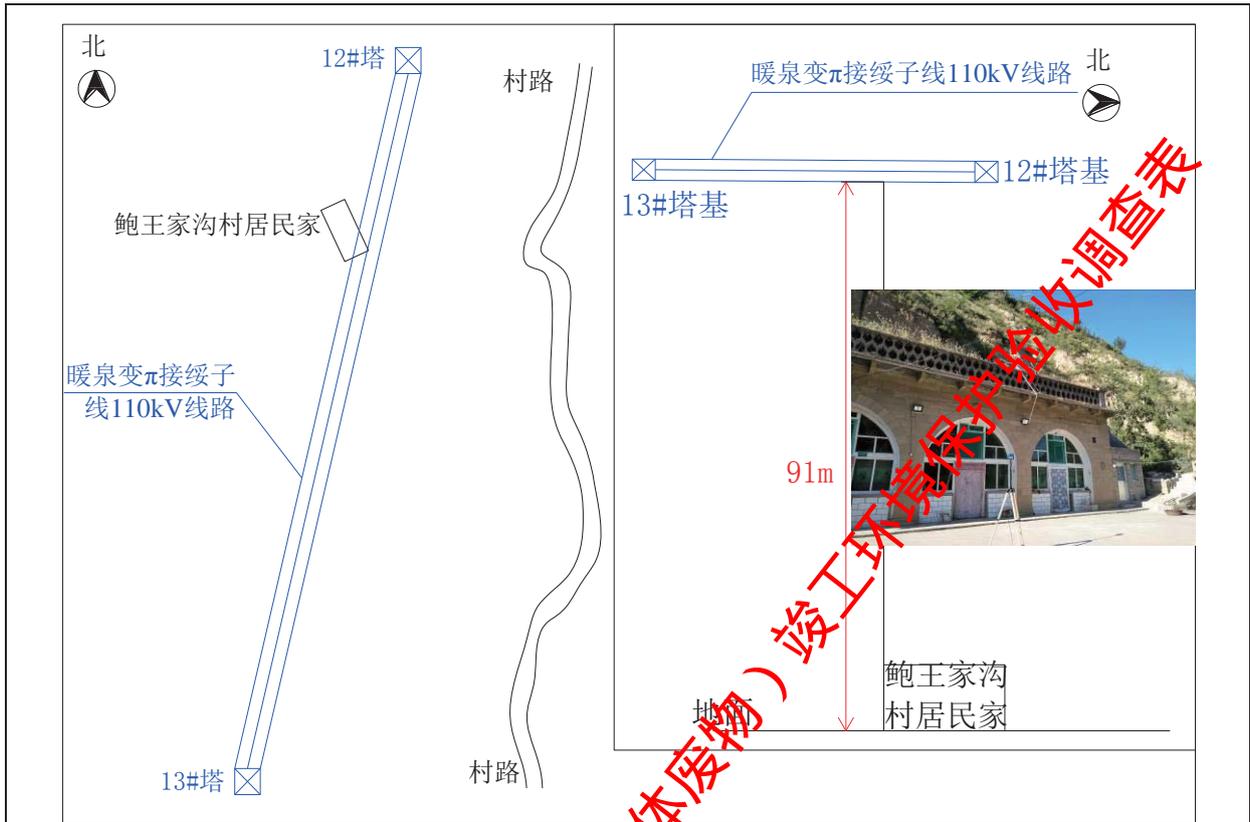


图 2-3 保护目标（鲍王家沟村居民家 12#~13#塔之间）与项目位置关系平面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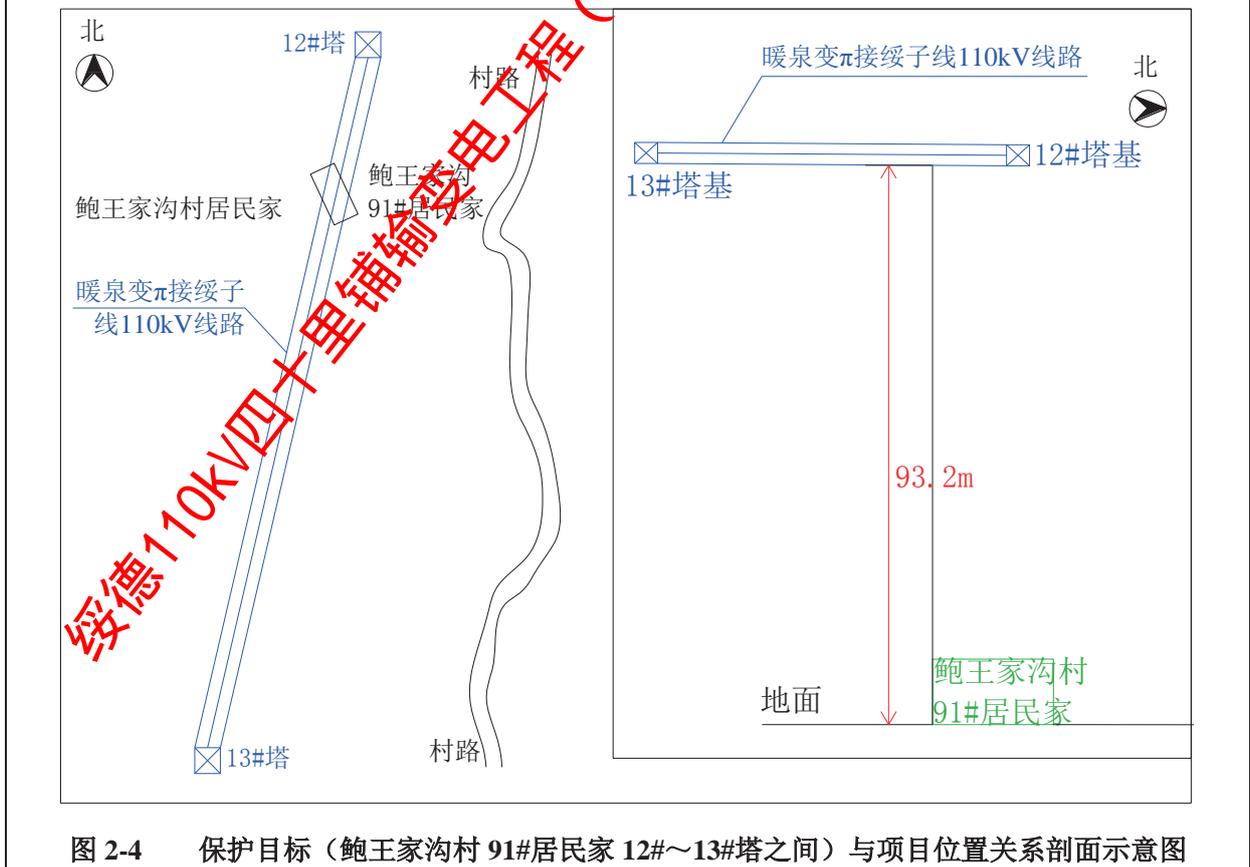


图 2-4 保护目标（鲍王家沟村 91#居民家 12#~13#塔之间）与项目位置关系剖面示意图

续表 2 调查（监测）范围、因子、敏感目标、重点



图 2-5 保护目标（前湾村居民家）与项目位置关系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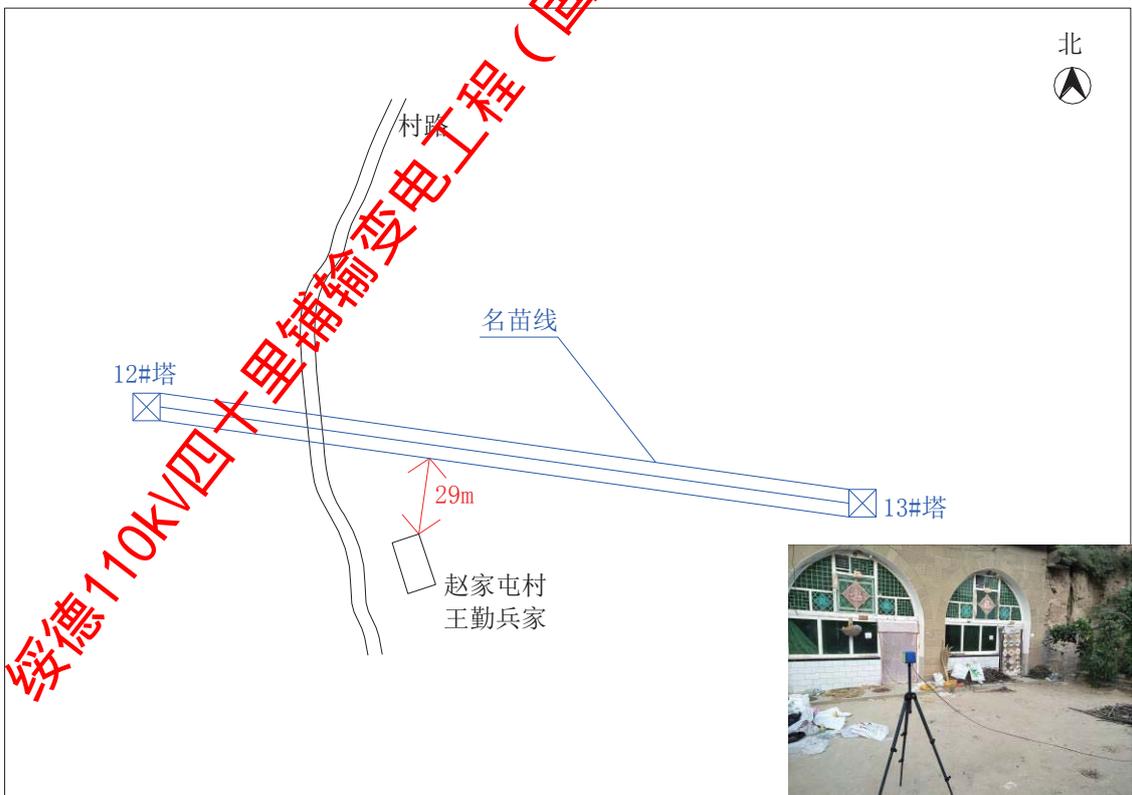


图 2-6 保护目标（赵家屯村王勤兵家）与项目位置关系示意图

续表 2 调查（监测）范围、因子、敏感目标、重点



图 2-7 保护目标（纸房沟村马社家）与项目位置关系示意图

2.4 调查重点

一、设计期

- 1、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工程变更情况和环境保护设施方案设计变更情况；
- 2、对比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对比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工程变更，调查环境敏感点变更情况；

3、明确工程是否发生重大工程变更，是否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二、施工期

- 1、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其他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 2、参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固体废物的环境影响预测，调查固体废物施工期实际产生的环境影响，确定影响的程度和范围；

3、调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审批文件中提出的有关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与要求落实情况 and 保护效果；

续表 2 调查（监测）范围、因子、敏感目标、重点

4、调查建设单位有关固体废物的环境管理状况；

5、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三、试运营期

1、调查建设单位依据固体废物实际环境影响而采取的环保措施和实施效果，调查试运营期固体废物环境风险源、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

2、调查运营期固体废物防护措施实际存在的环境问题和需要进行改进、完善的环境保护工作。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3.1 污染排放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执行(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 2013 年修改单中有关限值;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中有关规定。

3.2 总量控制指标

本工程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表 4 工程概况

4.1 工程地理位置

4.1 工程地理位置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站工程分为 3 个部分：

(1) 暖泉 110kV 变电站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四十里铺镇物流园区内(地理坐标：东经 110°12'12.06"，北纬 37°37'52.68")。

(2) 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子洲县，始于 110kV 名州变电站(地理坐标：东经 110°19'45.69"，北纬 37°26'02.93")，止于 110kV 苗家坪变电站(地理坐标：东经 110° 04'22.75"，北纬 37°34'35.92")。

(3) 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始于暖泉 110kV 变电站(地理坐标：东经 110° 09'12.49"，北纬 37°34'31.32")止于绥德县石家湾乡叶家坪村(地理坐标：东经 110°09'09.56"，北纬 37°34'43.38") π 接 110kV 绥子线。

工程地理位图见附图 1。

4.2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站工程包括 110kV 变电站建设和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建设两部分。工程规模及建设内容见表 4-1。

表 4-1 本项目工程规模及基本构成一览表

110kV 暖泉变电站	主变压器	本期变容量为 1×31.5MVA，110kV 进出线 3 回，35kV 出线 1 回，10kV 出线 6 回	
	事故油池	设事故油池 1 座，有效容积 40m ³	
	占地面积	围墙内占地面积 4216m ² (0.4216hm ²)	
110kV 输电线路	名称	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线路	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线路
	线路规模	新建 110kV 单回架空线路(双回铁塔单侧挂线)约 32.915km	新建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约 2×11km
	线路起点	名州变电站 110kV 构架	绥子线石家湾乡叶家坪村附近
	线路终点	苗家坪变 110kV 构架	暖泉变 110kV 构架
	导线选型	LGJ-300/40 型钢芯铝绞线	LGJ-240/30 型钢芯铝绞线
	塔型及数量	共用杆塔 90 基，其中直线塔 72 基，转角、耐张塔 18 基	共用杆塔 24 基，其中直线塔 18 基，转角、耐张塔 6 基
	基础型式	C20 现浇直柱板式柔性基础	C20 现浇直柱板式柔性基础
占地面积	永久占地约 2250m ² (0.225hm ²)	永久占地约 600m ² (0.06hm ²)	

续表 4 工程概况

4.3 工程占地及总平面布置、输电线路路径

4.3.1 变电站工程总平面布置及占地

本站生产区总平面布置呈矩形。110kV 配电装置及主变压器采用户外布置，35kV、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布置。配电室和控制室、采用一字形配电综合室布置。根据变电站的进出线方向，110kV 户外配电装置布置在站区西南侧，配电综合楼布置在站区东北侧，变电站进站道路从站区西南角进入。主变压器布置在 110kV 配电装置与配电综合室之间。10kV 无功补偿装置布置在配电综合楼东南侧。

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外支持式管母线，气体绝缘金属封闭高压组合电器(HGIS)布置，35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高压开关柜单列布置，主变压器 35kV 侧进线以软导线经穿墙套管通过封闭母线桥引入 35kV 配电装置开关柜。变电站总平面布置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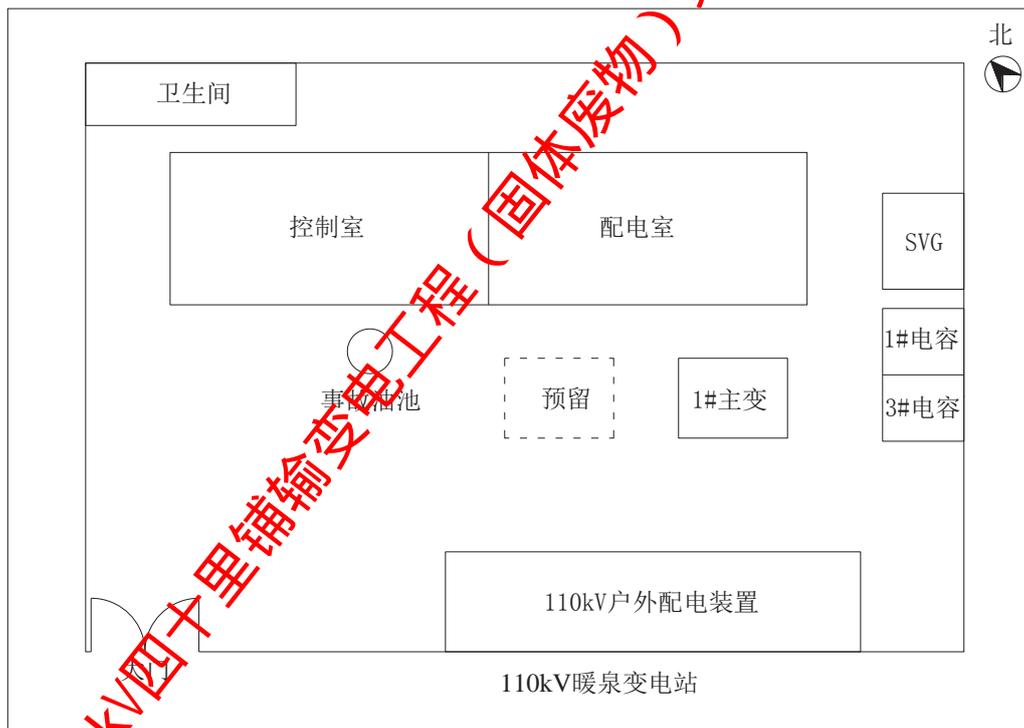


图 4-1 变电站电气总平面布置示意图

4.3.2 线路路径及占地

一、线路路径

(1) 建设规模

本次新建两条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一条为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单回（双回

续表 4 工程概况

铁塔单侧挂线) 输电线路, 长度约 32.915km; 另一条为暖泉变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双回输电线路, 长度约 2×11 km。

(2) 线路路径

① 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

线路从 110kV 绥德名州变向西出线, 右折后向东北方向走线, 沿途经曹贺家沟、申家湾、七里铺后, 至张家砭乡后沿绥-子 II 级公路走线, 沿途经五里湾、前湾村、花家湾、赵家屯等地后至东吴家沟后进入 110kV 子洲苗家坪变, 新建单回输电线路(双回铁塔单侧挂线) 约 32.915km。

② 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

线路在绥德石家湾镇叶家坪附近打开, 向东北方向走线, 沿途经王家沟、王家峁、至上庄右拐经杨家沟、崔家圪崂后, 跨过无定河进入 110kV 暖泉变, 线路全长约 2×11 km。

线路路径见附图 2。

二、工程占地

经现场勘查, 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塔基占地面积 2175m², 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塔基占地面积 600m², 施工便道利用原有道路, 未新开辟施工便道。

4.4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

本工程总计静态投资 6626.36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 占总投资的 0.33%, 环保投资估算见表 4-2。

表 4-2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费用(万元)
一	变电站	
1	站区道路硬化	5
2	事故油池	5
	小计	10
二	输电线路	

续表 4 工程概况

续表 4-2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费用(万元)
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费用	6
2	生态(植被)恢复费用	16
	小计	22
三	环保投资总投资比例	
1	环保总投资	22
2	工程总投资	6626.36
3	环保投资总投资比例(%)	0.33

4.5 工程变更情况及变更原因

一、变更内容

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环保投资及占地面积和环境保护目标等内容与环评阶段发生了变化。具体变化如下:

(1)建设规模及内容

环评阶段:110kV 四十里铺变电站,主变容量为 1×31.5MVA,110kV 进出线 3 回,35kV 出线 1 回,10kV 出线 6 回;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单回架空线路约 34km,塔基数量为 103 基;四十里铺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双回架空线路约 2×11km,塔基数量为 34 基。

实际建设:110kV 暖泉变电站,主变容量为 1×31.5MVA,35kV 出线 1 回,10kV 出线 6 回;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单回架空线路约 32.915km,塔基数量为 90 基;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双回架空线路约 2×11km,塔基数量为 34 基。

由于线路优化,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塔基减少 13 基,线路长度减少约 1.085km。

(2)环保投资及占地面积:

续表 4 工程概况

环评阶段：总投资 6920.7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0.33%；总占地面积 7641m²。

实际建设：总投资 6920.7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0.33%；总占地面积 7316m²。

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塔基减少 13 基，因此总投资额和环保投资额有所下降，但环保投资占比不变。

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塔基减少 13 基，占地面积也相应减少 325m²。

(3) 环境保护目标

环评阶段：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有寨子圪瘩村 7 处环境保护目标。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详细变更情况见表 4-3。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共有环保目标 7 处。

表 4-3 环评阶段环境保护目标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	保护目标	规模 (人)	方位	水平距离 (m)
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	王润鑫住户 (寨子圪瘩村)	/	跨越	0
	黄安住户 (寨子圪瘩村)	/	跨越	0
	赵来喜住户 (寨子圪瘩村)	/	W	15
	赵武兵住户 (寨子圪瘩村)	/	E	30
	张卫英住户 (寨子圪瘩村)	/	E	30
	李世强住户 (寨子圪瘩村)	/	W	10
	黄玉春住户 (寨子圪瘩)	/	E	10
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 线 110kV 输电线路	/	/	/	/

备注：本项目环评阶段环境保护目标 7 处。

实际建设：由于实际建设时线路优化，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有前湾村、纸房沟村、赵家屯村 3 处环境保护目标；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有鲍王家沟村 5 处环境保护目标。详细变更情况见表 4-4。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共有环保目标 8 处，新增环保目标 1 处。

续表 4 工程概况

表 4-4 验收调查阶段环境保护目标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	保护目标	规模(人)	方位	水平距离 (m)	垂直距离 (m)
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	前湾村居民 (24#~25#塔基)	6	EN	23	54
	纸房沟村马社家 (16#~17#塔基)	5	EN	25	39
	赵家屯村王勤兵家 (12#~13#塔基)	4	S	29	71
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	鲍王家沟村王吉福家 (10#~11#塔基)	5	跨越	0	46
	鲍王家沟村王国利家 (10#~11#塔基)	5	WN	2	38
	鲍王家沟村居民家 (11#~12#塔基)	4	跨越	0	46.5
	鲍王家沟村 91#居民家 (12#~13#塔基)	4	跨越	0	93.2
	鲍王家沟村居民家 (12#~13#塔基)	6	跨越	0	91

备注：本项目验收调查阶段环境保护目标 8 处。

二、判定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号），本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占地面积、环保投资减少，环境保护目标发生了变动，总体数量由 7 处变为 8 处，导致不利影响显著加重，因此判定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具体判定过程见表 4-5。

续表 4 工程概况

表 4-5 本项目建设重大变动清单核实一览表

清单内容	环评阶段计划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判定结果
电压等级升高	电压等级 110kV	电压等级 110kV	无变动	/
主变压器、换流变压器、高压电抗器等主要设备总数量增加超过原数量的 30%	1×31.5MVA, 110kV 进出线 3 回, 35kV 出线 1 回, 10kV 出线 6 回	1×31.5MVA, 110kV 进出线 3 回, 35kV 出线 1 回, 10kV 出线 6 回	无变动	/
输电线路路径长度增加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	(1)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单回架空线路(双回铁塔单侧挂线) 1 条, 长度约 34km; (2)绥德四十里铺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 1 条, 长度约 2×11km	(1)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单回架空线路(双回铁塔单侧挂线) 1 条, 长度约 32.915km; (2)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 1 条, 长度约 2×11km	实际线路长度减少了原路径长度的 3.2%	非重大变动
升压站、换流站、开关站、串补站站址位移超过 500m	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四十里铺镇物流园区区内	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四十里铺镇物流园区区内	无变动	/

续表 4 工程概况

续表 4-5 本项目建设重大变动清单核实一览表

清单内容	环评阶段计划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判定结果
<p>输电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500m 的累计长度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p>	<p>(1)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从 110kV 绥德名州变向西出线，右折后向东北方向走线，沿途经西贺家石、申家湾、七里铺后，至张家砭乡沿绥-子 II 级公路走线，沿途经五里湾、老东山、花家湾、赵家屯等地后至东吴家沟后进入 110kV 子洲苗家坪变，新建单回输电线路（双回铁塔单侧挂线）线路全长约 34km；</p> <p>(2)绥德四十里铺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拟建线路在绥德石家湾乡叶家坪附近打开，向东北方向走线，沿途经汝天山、大王焉、至马家庄后右拐经杨家沟、崔家圪崂后，跨过无定河进入拟建的 110kV 四十里铺变，线路全长约 2 × 11km。</p>	<p>(1)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从 110kV 绥德名州变向西出线，右折后向东北方向走线，沿途经西贺家石、申家湾、七里铺后，至张家砭乡沿绥-子 II 级公路走线，沿途经五里湾、老东山、花家湾、赵家屯等地后至东吴家沟后进入 110kV 子洲苗家坪变，新建单回输电线路（双回铁塔单侧挂线）线路全长约 32.915km；</p> <p>(2)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在绥德石家湾镇叶家坪附近打开，向东北方向走线，沿途经叶家沟、王家卯、至上庄右拐经杨家沟、崔家圪崂后，跨过无定河进入暖泉 110kV 变电站，线路全长约 2 × 11km；</p>	<p>(1)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64#塔~88#塔处，线路向东南方向偏移超过 500m 的累计长度是原路径长度的 35%。但未导致不利影响加重。</p> <p>(2)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10#塔~21#塔处，线路向东南方向偏移超过 500m 的累计长度是原路径长度的 45%。但未导致不利影响加重。</p>	<p>非重大变动</p>

绥德 110kV 输电线路工程 固体废物 环境影响评价调查表

续表 4 工程概况

续表 4-5 本项目建设重大变动清单核实一览表				
清单内容	环评阶段计划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判定结果
因输电工程路径、站址等发生变化，导致进入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	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文化保护地等敏感区域	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水源地、风景名胜区和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等敏感区域	无变动	/
因输电工程路径、站址等发生变化，导致新增的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 30%	(1) 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沿线有寨子疙瘩村 7 处敏感点。 (2) 绥德四十里铺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电磁环境和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无居民点、工厂、办公楼等。	各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有前湾村、纸房沟村、赵家屯村 3 处环境敏感目标； (2) 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有赵家沟村 5 处环境敏感目标。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电工程验收阶段环保目标数量比环评阶段环境保护目标增加 1 处，增加了 14.3%，未超过原敏感目标数量的 30%，且未导致不利影响加重。	非重大变动
变电站由户内布置变为户外布置	户外布置	户外布置	无变动	/
输电线路由地下电缆改为架空线路	无地下电缆线路	无地下电缆线路	无变动	/
输电线路同塔多回路架设改为多条线路架设累计长度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	(1) 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单回架空输电线路； (2) 绥德四十里铺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双回架空输电线路。	(1) 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单回架空输电线路； (2) 绥德暖泉 110kV 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双回架空输电线路。	无变动	/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5.1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结论及建议

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编制了《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有关主要评价结论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建设必要性

为了进一步优化电网结构，增强供电能力，提高供电质量，满足快速增长的用电需求，榆林供电公司拟建设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

2、工程内容

本次工程包括新建 110kV 绥德四十里变电站工程、新建名州变至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工程和绥德四十里铺变 π 接绥子线输电线路工程。

新建 110kV 绥德四十里铺变电站为户外变电站，本期新建 1 台容量为 31.5MVA 的主变压器，110kV 进出线 3 回，35kV 出线 1 回，10kV 出线 6 回。本次新建 2 条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一条为名州变~苗家坪变 110kV 单回输电线路，长度约 34km；另一条为绥德四十里铺变 π 接绥子线 110kV 双回输电线路，长度约 2×11km。

3、项目投资

本工程总计静态投资 6920.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49%。

二、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工程为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对象主要为工频电磁场评价范围内的公众、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众。

经过现场调查，拟建四十里铺变及名州变至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没有保护目标，拟建绥德四十里铺变 π 接绥子线输电线路沿线电磁环境和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寨子圪塔村部分住户。

三、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

工程建设在施工过程中，基础开挖、土地平整、设备运输等活动将产生一定的扬尘、施工噪声、废水、弃土和施工垃圾等。施工期间，土方挖掘、回填等还会直接破坏原有绿化植被。

续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2、运行期

营运期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巡检人员的生活垃圾和变压器废油。变压器为了绝缘和冷却的需要，装有矿物绝缘油即变压器油，变压器在事故和检修过程中可能有废油的渗漏。主变压器在事故状态下（经调查了解，此类事情发生的几率非常小）会有废油产生，废油经主变下方贮油坑收集后通过管道排入事故油池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贮油坑下方管道内设有油水分离器，大雨天气产生的雨水经分离器排入雨水管道，最终排至站外。

事故油池整体采用混凝土防渗，并在在混凝土层内增设一层卷材防水层（卷材一般选用合成高分子防水卷材），提高防渗能力，满足防渗要求。

四、环境保护措施的可行性分析

本工程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均属常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比较成熟。变电站和线路在采取优化设计、选用低辐射低噪声设备后，周围的电磁环境满足 GB8702-2014 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工程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可行。

五、要求与建议

(1) 施工期合理规划，严格管理，减小对环境的影响，夜间不施工。对工程建设中临时占用的土地要及时恢复。

(2) 及时组织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的检查，出现问题及时解决。

(3) 加强输电线路的安全管理及人员培训，保证工程安全正常运行，维持最低辐射水平。

(4) 禁止在已有的输电线路走廊内新建房屋。要求线路的设计要符合设计规范的要求，同时，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在环保目标处尽量抬高塔高，以减少对环保目标的影响。

(5) 在塔基处及高压走廊设置警示标志。在人口稠密区及人群活动频繁区域设置高压标志，标明有关注意事项。

(6) 对工程所在地区的居民进行有关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和教育，消除他们的畏惧心理。

(7) 搞好工程的环保竣工验收工作，对工程施工和运行中出现的环保问题及时妥

续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善处理。

(8) 如果拟建四十里铺变电站站址或拟建输电线路路径有变动, 建设单位应积极与环境主管部门沟通, 按照环境主管部门意见完善环评手续。

5.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榆林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以榆政环批复〔2017〕 111 号文批复了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主要批复意见如下:

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 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以确保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二)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 防止工程施工造成生态破坏和噪声扰民, 施工垃圾必须集中堆放, 并按相关规定处置, 防止造成二次污染。施工结束后, 及时恢复施工临时用地的原有土地功能。

(三) 必须按照国家 and 省上有关规定, 对固定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变压器废油等危险废物应按程序向我局申报备案, 并及时送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四) 加强运行期环境监管, 定期对变电站周围及线路附近的环境敏感目标进行监测检查, 发现超标等问题, 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确保环境安全。

(五) 变电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物流园区污水管网;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清运至垃圾场处置; 送出线工程运营期不产生生活污水。

(六) 该项目应尽快向我局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合格后, 方可投入运行。

(七) 市环境监察支队、绥德和子洲县环保局分别组织展开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影响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前期与施工期	固体废物影响	<p>报告表要求措施：</p> <p>(1)对施工时产生的少量建筑垃圾、废旧金属钢筋等应采取一定的措施，如有计划堆放，分类合理处置、综合回收利用，对不能得到利用的多余建筑垃圾及弃方应及时运往当地指定建筑垃圾场集中处置、消纳。</p> <p>(2)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可依托变电站四周及输电线路沿线村庄的原有垃圾收集设施，集中收集、及时清理和转运；按当地环卫部门要求及时送往指定生活垃圾场处置处理，严禁随意丢弃和堆放。</p>	<p>已落实。</p> <p>工程前期及施工期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主要有以下几点：</p> <p>1、对施工时产生的少量建筑垃圾、废旧金属钢筋等进行分类合理处置、综合回收利用。</p> <p>2、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依托变电站四周及输电线路沿线村庄的原有垃圾收集设施，集中收集、及时清理和转运；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已纳入当地垃圾清运系统。</p>
试运行期	固体废物影响	<p>固体废物防治：暖泉变电站为无人值守变电站，平时仅有人定期巡检，在事故状态下废油进入事故油池，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变电站配电装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报废的免维修蓄电池，交由厂家回收处理。</p>	<p>暖泉变电站为无人值守站，故无生活垃圾产生。</p> <p>本项目建设了一座地理式钢筋混凝土结构，有效容积为 40m³的事故油池，满足《高压配电装置设计规范》（DL/T5253-2018）中最大一台变压器油全部油量的要求。</p> <p>对变电站配电装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报废的免维修蓄电池，突发事故时产生的事故排油经油水分离后无法回收的榆林供电局下属榆林市电力检修有限公司已委托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回收处置（资质见附件），不会对站址周围环境产生影响。</p>

表 7 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

7.1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7.1.1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人员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通过设置的垃圾箱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理，工程施工产生的弃土及建筑垃圾，由有资质单位运至指定位置填埋处理。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

7.2 试运行期环境影响调查

7.2.1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暖泉变电站为无人值守变电站，站内不设垃圾桶，无生活垃圾产生。

变电站配套建设事故油池 1 座，有效容积共为 40m³，布置于地下（见图 7-1）。鉴于榆林供电局所有变电站内事故油池均无标识牌，现已委托榆林供电局下属运维公司榆林市电力检修有限公司，对本单位所有的变电站事故油池标牌进行统一采购，并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前完成整改工作（说明文件见附件）。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事故油池设计方案，事故油池四周为防水混凝土（C20、C10），再铺设细石混凝土/聚苯板保护层、高分子防水卷材层、找平层和回填土防水等级为二级，抗渗等级为 P6；井口为重型铸铁井盖（见国标 147），有耐腐蚀、耐老化、抗压能力强等优点。以上设计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防渗要求，事故油池有效容积满足《高压配电装置设计规范》（DL/T5253-2018）中最大一台变压器油全部油量的要求以及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工程事故油池采用虹吸式事故油池，事故油池结构示意图详见图 7-2、7-3。

续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图 7-1 事故油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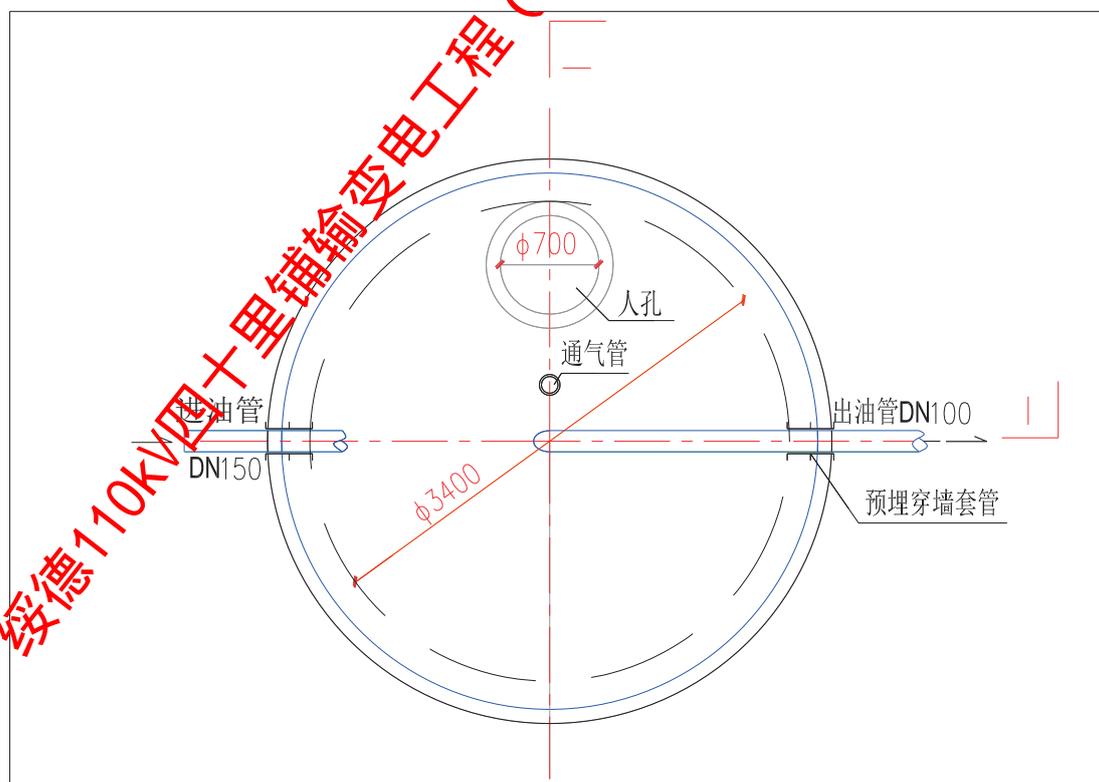


图 7-2 项目事故油池平面结构示意图

续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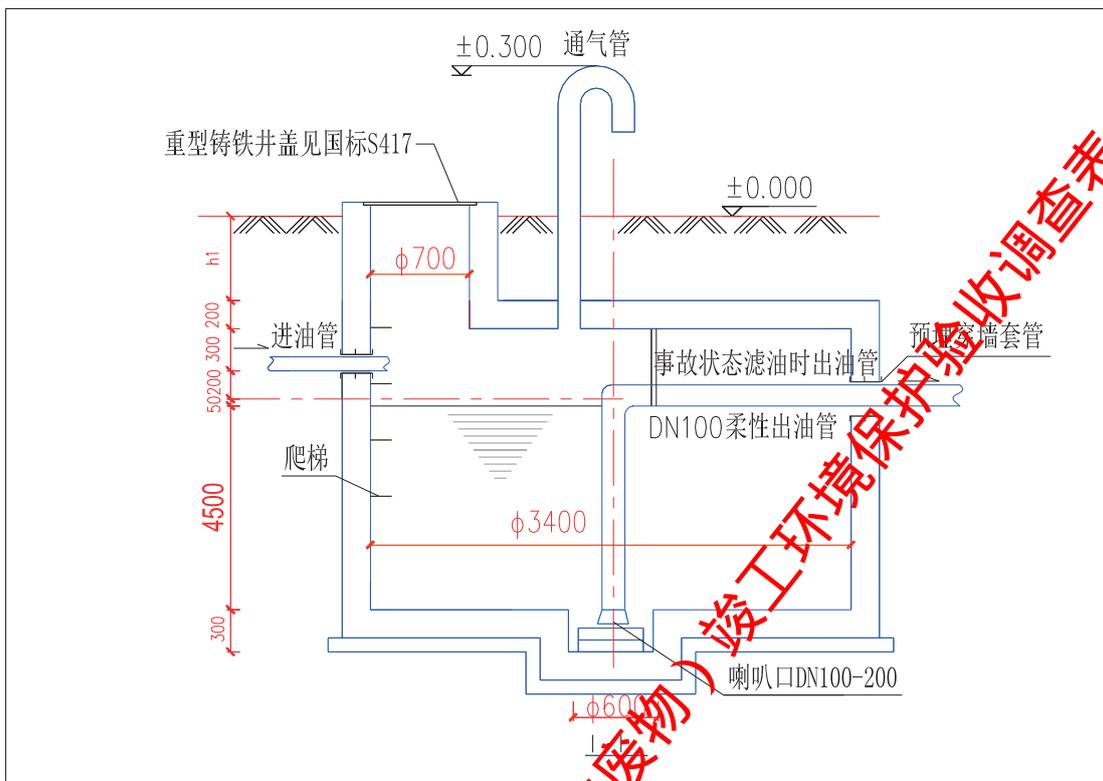


图 7-3 项目事故油池剖面结构示意图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

表 8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8.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8.1.1 施工期管理机构

施工期的环境管理由施工单位和项目建设单位榆林供电局共同负责。

施工单位项目部对施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进行日常管理；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环保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8.1.2 试运行期管理机构

该项目由榆林供电局管理。资产归榆林供电局所有。

该项目变电站由变电运行处、线路由送电处进行运营和日常环境管理，设环保专职管理人员，有专职人员负责定期监督检查。

8.2 监测计划落实情况及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根据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要求在竣工验收阶段，应开展环境监测计划。监测因子包括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本次验收调查，已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工程选址、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设计文件及其批复等资料均已成册归档。

8.3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

1、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健全。建设单位设环保专职管理人员，有专职人员负责定期监督检查。

2、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基本完善。

环保工作管理比较规范。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有关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较好，从而避免了项目建设造成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表 9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监测）结论与建议

9.1 调查结论

通过对“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调查，可以得出以下主要结论：

1、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选址、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环保监督管理机构基本健全，环境保护设施具备正常运转的条件。

2、该工程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境批复中的要求予以落实。

3、暖泉变电站为无人值守变电站，站内不设垃圾桶，无生活垃圾产生。

4、变电站按设计结构和容量配套建设了一座地埋式钢筋混凝土结构，有效容积为 40m³的事故油池，满足《高压配电装置设计规范》(DL/T5253-2018)中最大 1 台变压器油全部油量的要求以及环境影响评价相关要求。

对变电站配电装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报废的免维修蓄电池，突发事故时产生的事故排油经油水分离后无法回收的榆林供电局下属榆林市电力检修有限公司已委托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回收处置（资质见附件），不会对站址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行初期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d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批复中要求的污染控制和生态保护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工程中没有“不得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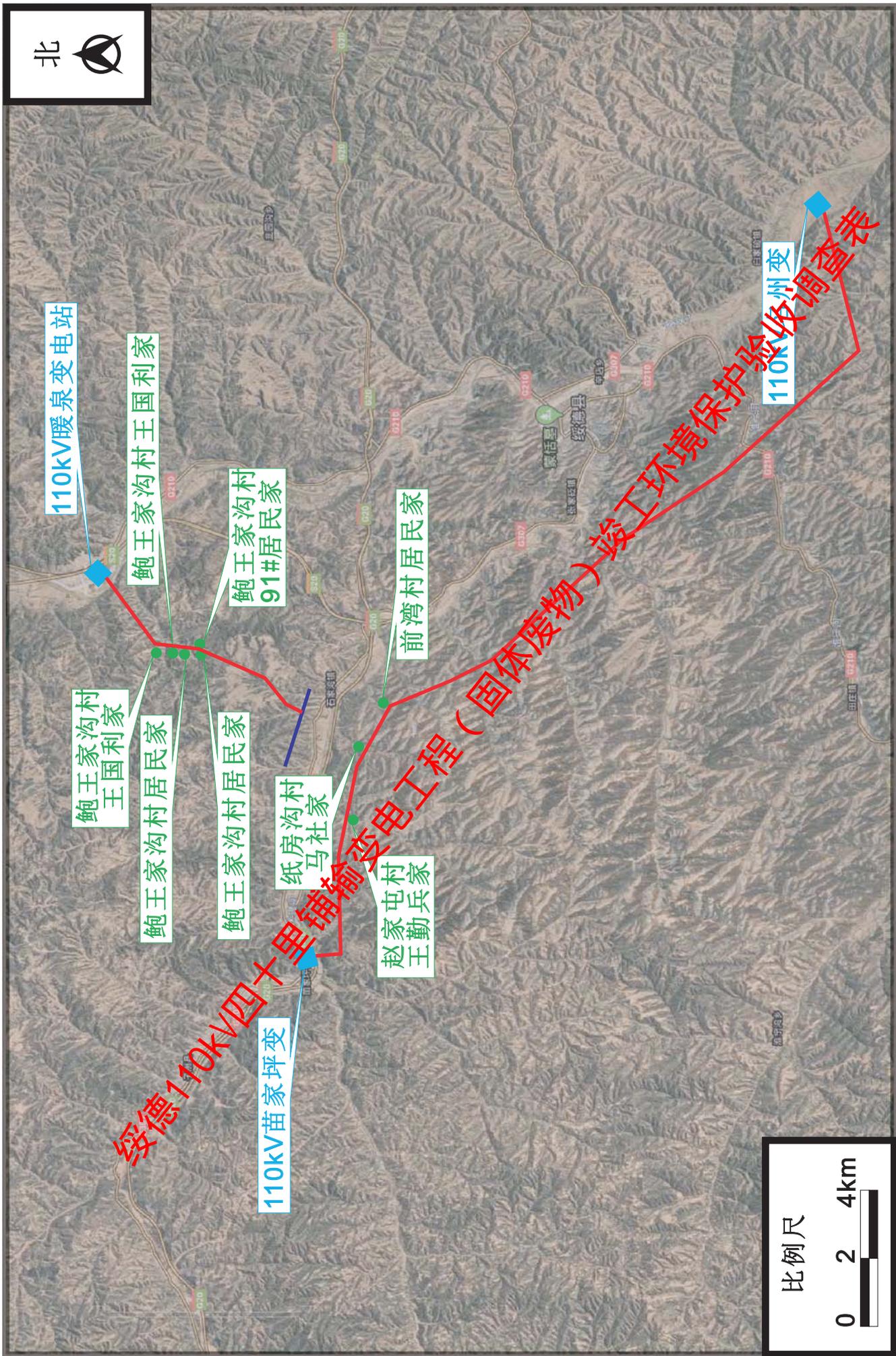
填表单位 (盖章) 榆林供电局

填表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项目名称	绥德110kV四里铺输变电工程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电力供应 (D4220)	建设性质	新建 (迁建) 改扩建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纬度	(1)暖泉变电站中心坐标: N:37°37'52.68", E:110°12'12.06"; (2)名州变~苗家坪变110kV输电线路起点 N:110°09'12.49", E: 37°34'31.32", 终点 N:37°34'43.38", E:110°09'09.56"; (3)暖泉110kV变电站π接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线路起点 N:37°26'02.23", E:110°19'45.69", 终点 N:37°34'35.32", E:110°04'22.75".				
设计生产能力	新建110kV变电站一座,主变容量为1×31.5MVA,110kV 进出线3回,35kV 出线1回,10kV 出线6回,占地面积4216m ² 。输电线路:名州变~苗家坪变110kV线路,单回架空线路约34km;四十里铺变π接至绥子线110kV线路,双回架空线路约2×11km。	实际生产能力	榆政环批复(2017)111号	环评单位	陕西中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榆政环批复(2017)111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年9月	竣工日期	2019年8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榆林市电力设计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榆林市电力建设总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西安志诚辐射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西安志诚辐射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6920.72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3	所占比例(%)	0.33				
实际总投资	6626.36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2	所占比例(%)	0.33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2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年平均工作时间	/				
运营单位	榆林供电局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002239308469	验收时间	2019年8月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	0	0	0	0	0	0	0
	化学需氧量	0	0	0	0	0	0	0	0
	氨氮	0	0	0	0	0	0	0	0
	石油类	0	0	0	0	0	0	0	0
	废气	0	0	0	0	0	0	0	0
	二氧化硫	0	0	0	0	0	0	0	0
	烟尘	0	0	0	0	0	0	0	0
	工业粉尘	0	0	0	0	0	0	0	0
	氮氧化物	0	0	0	0	0	0	0	0
	工业固体废物	0	0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特征污染物	工频电场 0.46~312.86V/m 工频磁场 0.0096~0.7174μT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6)-(8)-(11), (9) = (4)-(5)-(8)-(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吨/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



附图2 线路路径图与环保目标位置关系图



附图1 绥德四十里铺110kV输变电工程地理位置图

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委托书

西安志诚辐射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单位决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的咨询工作，编制《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特此委托！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榆政环批复〔2017〕111号

榆林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榆林供电局：

你局《关于报批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榆供电字〔2016〕8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该工程位于榆林市绥德、子洲县境内，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变电站及 2 条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工程。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变电站位于绥德县四十里铺镇物

流园区内，主变容量为 $1 \times 31.5\text{MVA}$ ，110kV 进出线 3 回；新建名州变 ~ 苗家坪变 110kV 单回架空线路（双回铁塔单侧挂线），长度约 34 公里；新建绥德四十里铺变 π 接至绥子线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长度约 2×11 公里。工程总投资 6920.7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3%。

该项目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在建设运营过程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一）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二）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防止工程施工造成生态破坏和噪声扰民。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施工临时用地的原有土地功能。

（三）必须按照国家 and 地方的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变压器废油等危险废物应按程序向我局申报备案，并及时送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四）加强运营期环境监管，定期对变电站周围及线路附近的环境敏感目标进行监测检查，发现超标等问题，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五）变电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物流园区污

水管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清运至垃圾场处置；送出线路工程运营期不产生生活污水；

二、该项目应尽快向我局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

三、市环境监察支队、绥德和子洲县环保局分别组织开展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四、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送绥德县和子洲县环境保护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榆林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6月22日



抄送：省环保厅辐射处，省辐射站，市环境监察支队，绥德县环保局、子洲县环保局。

榆林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6月22日印发

危险废物回收合同

甲方（委托方）：榆林市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第一条 危险废物回收种类、费用标准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编号	回收费用	付费方
1	废油	HW08	1200元/吨	乙方
2	废铅酸蓄电池	HW49	2100元/吨	乙方
3	运输费用		已包含	

第二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一) 合同中列出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于乙方处理，合同期间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处理。

(二) 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必须符合乙方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规范制定的技术要求。

(三) 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集中摆放，需转移时，提前电话通知乙方，并负责协助装车。

(四) 保证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燃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等剧毒物质）。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统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第三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一) 必须保证所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二) 保证收集、贮存、转移危险废物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回收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并在运输回收储存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否则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 负责危险废物入暂存库房的验收、接收工作。

(四) 负责危险废物的转移到处置厂方派来运输车辆的装车工作。

(五) 乙方应按甲方通知时间,及时处理危险废物。

第四条 危险废物的转移、运输

(一) 危险废物的转移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相关要求进行。

(二) 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之前,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交乙方之后,责任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合同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乙方经对公账户支付给甲方危险废物回收费用时,甲方必须给乙方出具税务发票。

第六条 其他事宜

(一) 本协议有效期为 1 年,从 2020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止。

(二) 甲方危险废物的转移必须由乙方的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进行转移,甲方因用其他车辆进行危险废物转移所产生的任何责任与乙方无关。

(三) 未尽及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持贰份(一份报环保部门),乙方持壹份存档。

(五)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合同章方

可正式生效。

附: 本公司开票信息

企业税号: 91610821MA70962F01

企业名称: 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地址、电话: 神木市西沟办事处上榆树岭工业园区、0912-6091066

开户行及账号: 神木农村商业银行滨河大道支行

2710 0212 0120 10000 21927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表签字:

委托代表签字:

电话: 0912-6094529

电话: 15596074555

传真: 0912-6094529

0912-8661066

地址: 上郡北路 10 号

地址: 神木市西沟办

事处上榆树岭工业园区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开户许可证

J806541831201

核准号:

编号: 7910- 01710705

经审核,

神木市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常红红

陕西神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兴分理处

2710021201201000021927

账号



发证机关(盖章)

2018年10月10日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21MA70962F01

名称 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常红红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废旧蓄电池、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含烃污水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粗石蜡、废油脂、废塑料、废耐火材料、废旧物资收集处理（危险化学品除外）；废矿物油收集、贮存、运输；废油桶综合利用；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西沟办事处上榆树窑工



登记机关

2019年03月19日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陕西省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HW6108210006

法人名称: 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常红红

设施地址: 榆林市神木市上柳村工业园区
核准经营类别: 废弃的铅酸蓄电池 (900-044-49)

经营能力: 5万吨/年

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

有效期: 2019年8月23日至2024年8月22日

发证机关: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19年8月23日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
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
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 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
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
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 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
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
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期
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
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
出妥善处置, 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
联单》。

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108210006
绥德70KV四十里铺输电工程(固体废物)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神木市环境保护局

神环函〔2019〕360号

关于准许延长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经营危险废物的函

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延长试运行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请示》（神环华发〔2019〕5号）收悉。根据《神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3万吨/年废矿物油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神环发（2018）369号〕，此项目设计年回收废矿物油3万吨，现因该公司正在整改环保设施，特延长试运行危险废物经营活动1年，具体事项如下：

一、准许你公司收集、贮存、转移危险废物，期限截止至2020年10月27日，核准经营规模3万吨/年。危险废物经营类别：HW08废矿物油，900-209-08，900-214-08，900-217-08，900-218-08，900-220-08，900-249-08。

二、经营危险废物期间，严格落实以下制度：

1、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制度，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经营活动，严格控制进库危险废物的类别和数量。不得超范围、超能力经营危险废物。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管理计划制度、申报登记制度、转移联单管理制度、标识制度、应急预案制度、事故报告制度、废物分类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内部监督管理措施和制度、环境监测制度、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制度等11项制度，并详细记录执行情况，于每月10日前将上月情况报送我局，同时抄报省市环保部门。

三、你公司接到该文件10日内将运行计划报送我局和神木市环境监察大队备案，并接受监督管理。

神木市环境保护局

2019年10月28日

抄送：省生态环境厅，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市环境监察大队、监测站，本局各领导。 档(二)

神木市环境保护局

2019年10月28日印发

绥德 110kV 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0年8月7日，榆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在长泰国际大酒店3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榆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榆林市环境监察支队、绥德县环境保护局、榆林供电局（建设单位）、西安志诚辐射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共9人。验收会议由榆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榆林市环境监察支队、绥德县环境保护局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认真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及验收调查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包括：(1)暖泉110kV变电站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四十里铺镇物流园区内(地理坐标:东经110°12'12.06",北纬37°37'52.68"),变电站内安装有1台31.5MVA主变；(2)名州变~苗家坪变110kV输电线路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子洲县,始于110kV名州变电站(地理坐标:东经110°19'45.69",北纬37°26'02.23"),止于110kV苗家坪变电站(地理坐标:东经110°04'22.75",北纬37°34'35.32"),新建110kV单回架空线路(双回铁塔单侧挂线)约32.915km；(3)暖泉变 π 接绥子线110kV输电线路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始于暖泉110kV变电站止于绥德县石家湾乡叶家坪(地理坐标:东经110°09'12.49",北纬37°34'31.32") π 接110kV绥子线,新建110kV双回架空线路约2 \times 11km。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16年11月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6月22日榆林市环境保护局以榆政环批复〔2017〕111号文件对该报告表予以了批复。

经调查了解，项目于2017年9月开工建设，2019年8月建设完成。固体废物处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6626.3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万元，主要用于事故油池的建设和生态治理，占总投资的0.33%。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对环评及其批复范围内的固体废物部分相应配套设施等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110kV暖泉变电站，主变容量为1×31.5MVA，35kV出线1回，10kV出线6回；名洲变~苗家坪变110kV输电线路，单回架空线路约32.915km，塔基数量为90基；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110kV输电线路，双回架空线路约11km，塔基数量为34基。与环评阶段相比，变电站站址未发生变化，输电线路长度、线路路径及塔基占地面积均发生了变化。

环评阶段：名洲变~苗家坪变110kV输电线路有寨子圪瘩村7处环境保护目标。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110kV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详细变更情况见表1。

表1 环评阶段环境保护目标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	保护目标	规模(人)	方位	水平距离(m)
名洲变~苗家坪变110kV输电线路	王润鑫住户(寨子圪瘩村)	/	跨越	0
	黄安住户(寨子圪瘩村)	/	跨越	0
	赵来喜住户(寨子圪瘩村)	/	W	15
	赵武成住户(寨子圪瘩村)	/	E	30
	傅才英住户(寨子圪瘩村)	/	E	30
	赵世强住户(寨子圪瘩村)	/	W	10
	黄玉春住户(寨子圪瘩)	/	E	10
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110kV输电线路	/	/	/	/
备注：本项目环评阶段环境保护目标7处。				

实际建设：由于实际建设时线路优化，名洲变~苗家坪变110kV输电线路有前湾村、纸房沟村、赵家屯村3处环境保护目标；暖泉变 π 接至绥子线110kV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有鲍王家沟村5处环境保护目标。详细变更情况见表2。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共有环保目标8处，新增环保目标1处。

表 2 验收调查阶段环境保护目标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	保护目标	规模 (人)	方位	水平距离 (m)	垂直距离 (m)
名洲变~苗家坪变 110kV 输电 线路	前湾村居民 (24#~25#塔基)	6	EN	23	54
	纸房沟村马社家 (16#~17#塔基)	5	EN	25	39
	赵家屯村王勤兵家 (12#~13#塔基)	4	S	29	71
暖泉变 π 接 至绥子线 110kV 输电 线路	鲍王家沟村王吉福家 (10#~11#塔基)	5	跨越	0	46
	鲍王家沟村王国利家 (10#~11#塔基)	5	WN	2	38
	鲍王家沟村居民家 (11#~12#塔基)	4	跨越		46.5
	鲍王家沟村 91#居民 家 (12#~13#塔基)	4	跨越	0	93.2
	鲍王家沟村居民家 (12#~13#塔基)	6	跨越	0	91

备注：本项目验收调查阶段环境保护目标 8 处。

根据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号），本项目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环保投资、输电线路路径变更，未导致不利影响显著加重，判定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有废旧电池和变压器检修或事故状态下的废机油。

检修或事故状态下的废机油建设单位采取了以下措施：变电站内按照环评要求建设40m³的事故油池一座，防渗，钢筋混凝土结构。含油污水榆林供电局下属榆林市电力检修有限公司已委托神木市环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回收处置（资质见附件），不外排。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建设40m³的事故油池一座。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批复要求，本项目固废处置设施基本符合要求，为了控制和减少企业在生产期带来的环境污染，建设单位对污染采取了相应的治理措施，并制定了相关环境监督管理计划。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环评批复提出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基本满足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组经过认真讨论，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一) 规范事故油池标识标牌和警示标牌，完善事故油池排气设施；
- (二) 进一步完善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验收组

2020年8月7日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关于榆林供电局事故油池标牌整改的说明

榆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佳县 110kV 朱家坬输变电工程、绥德四十里铺 110kV 输变电工程、榆横白界 110kV 输变电工程、榆阳可可盖 110kV 输变电工程、靖边五台 110kV 输变电工程事故油池标牌整改的说明：

鉴于我局所有变电站内事故油池均无标识牌，现已委托榆林供电局下属运维公司榆林市电力检修有限公司，对本单位所有的变电站事故油池标牌进行统一采购，并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前完成整改工作，特此说明。

绥德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110KV四十里铺输变电工程（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联系地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路保利中达广场 1211 室

联系电话 029-86180196 18092339667

电子邮箱 xazcfs@163.com

<http://www.xazcfs.com>